

吉林机场集团导航设备维修框架采购项目比选公告

(招标编号：0748-2344CA2261DJ)

项目所在地区：吉林省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吉林机场集团导航设备维修框架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/，招标人为吉林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吉林机场集团导航设备维修框架采购项目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吉林机场集团导航设备维修框架采购项目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吉林机场集团导航设备维修框架采购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3.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履行合同能力，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。（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）

3.2 供应商2020年1月1日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，具有民航专业导航设备安装或维修业绩。（提供合同复印件或用户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）

3.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比选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比选项目比选。（须提供书面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）

3.4 供应商在同行业中有较好信誉，2020年1月1日至递交申请文件截止之日止未因安全、质量等问题受到政府主管部门的处罚，无不良记录，并具有履行本项目的相应能力。（供应商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）

3.5 本次比选不接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单位，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

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查询信息为准（提供信用中国网站“失信被执行人”查询记录并加盖供应商公章；如未提供网站截图，以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当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）。

3.6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加。

；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3年12月11日09时00分到2023年12月14日16时00分

获取方式：详见公告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3年12月20日09时30分

递交方式：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小河沿路3号空管局车队楼（以邮寄方式递交的，详见“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”）邮寄方式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3年12月20日09时30分

开标地点：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小河沿路3号空管局车队楼

七、其他

比选公告

吉林机场集团导航设备维修框架采购项目

1. 比选条件

吉林机场集团导航设备维修框架采购项目已批复，采购人为吉林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，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。该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，现对吉林机场集团导航设备维修框架采购项目进行比选。

2. 项目概况与范围

2.1 项目名称：吉林机场集团导航设备维修框架采购项目

2.2 项目编号：0748-2344CA2261DJ

2.3 服务范围：为吉林机场集团导航设备（仪表着陆系统设备：thales410、NORMARC7000B及7000B第三代；全向信标：THALES FSD4000、VRB-52D；DME设备：THALESFSD 40/45、LDB102、LDB103、DME415；）提供板件维修、技术抢修、备件支持等服务，最终确定1个成交供应商，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 服务需求/规范。

2.4 服务期：备件维修服务供应商接到采购人通知后，48小时内提供维修方案；技术支援服务6小时内给与响应，并结合航班和高铁时间安排，在8至24小时内到达甲方设备抢修现场。

2.5 服务地点：长春机场、延吉机场、长白山机场、通化机场、白城机场。

2.6 项目预算：30万元/年；两年共计总预算60万元，最终以实际发生金额进行结算。

2.7 合同履行期限：2年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。

3. 供应商资格要求：

3.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履行合同能力，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。

(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)

3.2 供应商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，具有民航专业导航设备安装或维修业绩。(提供合同复印件或用户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)

3.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比选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比选项目比选。(须提供书面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)

3.4 供应商在同行业中有较好信誉，2020 年 1 月 1 日至递交申请文件截止之日止未因安全、质量等问题受到政府主管部门的处罚，无不良记录，并具有履行本项目的相应能力。(供应商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)

3.5 本次比选不接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单位，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

(www.creditchina.gov.cn) 查询信息为准(提供信用中国网站“失信被执行人”查询记录并加盖供应商公章；如未提供网站截图，以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当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)。

3.6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加。

4. 比选文件的获取

4.1 凡有意参加比选者，请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4 日(法定公休日、法定节假日除外)，每日上午 09:00 时至 11:00 时，下午 14:00 时至 16:00 时(北京时间，下同)将登记资料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 cheng84384717@126.com 进行比选登记。获取比选文件联系人：李女士 024-88296026。

4.2 登记资料包括：

①营业执照副本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(或其他有效证件加盖供应商公章)；

②按资格要求 3.2 条款提供业绩材料

③按资格要求 3.3、3.4 条款提供的承诺函

④“信用中国”网站关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查询记录的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，

查询路径 信用中国首页(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)→信用服务→失信被执行人查询(查询范围为全国)→跳转后输入信息查询截图并盖章；

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联系方式(手机、电话、传真以及电子邮箱等)。

注：须通过邮件发送登记资料，并须在邮件标题注明“XX 公司比选登记：项目编号+项目名称”

4.3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，售后不退。邮购比选文件的，需另加手续费(含邮费)100

元。

4.4 如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，应以纸质形式提供：

①付款方是一般纳税人的证明资料；

②付款方信息，包括：单位名称、纳税人识别号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）、地址和电话、开户行名称和账号。如无法提供第 2 条证明资料的，我单位只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。

凡领购比选文件请在中航材招投标交易云平台（<http://www.cabidding.com.cn>）注册。

5.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

5.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，地点为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小河沿路 3 号空管局车队楼。

比选申请文件接受邮寄，供应商须在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，将比选申请文件按要求封装，再进行外包后邮寄至比选申请文件接收地点：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小河沿路 3 号空管局车队楼，联系人：李音佳，电话：024-88296026。（如供应商选择邮寄方式须在发出包裹后将快递单号发送至 cheng84384717@126.com，比选申请文件送达时间以签收时间为准，供应商应妥善对文件进行包装，如因未发送快递单号导致文件漏收或未及时查看等问题，供应商需自行承担相应风险，如寄送过程中发生遗失、包装损坏等问题，导致我司无法按时收到，或因包装损坏不符合比选文件要求，导致拒收我司不予负责）。

5.2 逾期送达的、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，将予以拒收。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比选公告在“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”上发布。

7. 联系方式

采购人：吉林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吉林省长春市机场路 3500 号

联系人：刘刚

联系方式：0431-77785229

采购代理机构：中航材国际招标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 2 号楼

邮编：100125

联系人：李音佳

联系方式：024-88296026

电子信箱: chenge84384717@126.com

8、其他

供应商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, 承诺中选后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吉林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: 吉林省长春市机场路 3500 号

联 系 人: 刘刚

电 话: 0431-77785229

电子邮件: /

招标代理机构: 中航材国际招标有限公司

地 址: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 2 号楼

联 系 人: 李音佳

电 话: 024-88296026

电子邮件: chenge84384717@126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李音佳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 (九) (盖章)

